

平顺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预[2023]32-2 号

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

平顺县西沟乡人民政府财政所：

根据领导批示，及平财预〔2023〕32-1 号文件，下达解决西沟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 260 万元。功能科目列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执行。政府经济科目列“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”，部门经济科目列“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”执行，同时为了加快支出进度，确保财政资金用得又快又好。财政资金需要评价的进行绩效评价，专款专用。

特此通知

平顺县财政局

2023 年 5 月 15 日